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浚县水利局（浚县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河南帆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浚县 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二批）联庄村楼房外墙防水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浚县 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二批）联庄村楼房外墙防水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浚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鹤壁市水利局文件 鹤水[2023]105 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本项目为浚县 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二批）联庄村楼房 外墙防水建设项目。（具体工程量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竞争性磋商文件、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标示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6 月 2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8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 日历天。工期总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伍万伍仟壹佰玖拾玖元贰角伍分（¥1155159.2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付款方式：签订项目施工合同后，待材料设备进场具备开工条件时，预付合同价款的 40%；项目实施中，可根据项目形象进度进行阶段性；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经有关部门评审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100%。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杨金超。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投标文件；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其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浚县水利局（浚县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浚县水利局（浚县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河南帆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卡俊英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浚县通海路

邮政编码：45625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卡俊英

电话：0392-6631650

传真：

电子信箱：ym6552344P

开户银行：

账号：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红强

组织机构代码：91410621MA443H0H2Q

地址：河南省鹤壁市浚县卫贤镇钼新路南段19号

邮政编码：456283

法定代表人：李红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5039244222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浚县支行

账号：410617010130000359

- a、需要办理交通特别通行证时，由承包人负责办证；
- b、施工现场需要排放有害污水时，由承包人办理有关手续；
- c、施工噪音超过当地主管部门的规定时，由此产生的措施费由承包人支付；

(6)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别要求及费用承担：已完工程成品保护，在工程未交付使用前，均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其发生的费用。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均由承包人负责；

(8)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承包人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相关部门的规定办理，所需的费用由承包人负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工程施工技术资料、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工程检验评定资料、竣工图，规定的其他应交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三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确认后（七）天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纸质形式。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合同签订后，整个施工期间项目经理不允许调换，如需调换，必须经发包人同意。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杨金超；

身份证号：410621197908092199；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贰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豫 2412022202304720；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豫 241202220230472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豫建安 B（2023）1498814；

联系电话： 15639234195 ；

电子信箱： 1352481161@qq.com ；

通信地址： 施工现场 ；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代表承包人行使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项目经理在承包人授权范围内行使权利，项目经理在授权范围内的行为后果由承包人承担。下列事项须经承包人书面同意，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盖承包人公章后方为有效。

- (1) 与本工程相关的任何补充协议的签订；
- (2) 与本工程相关的任何分包合同、采购合同、聘任合同的签订；
- (3) 涉及重大合同价款变化或重大合同工期变化的变更指示；
- (4) 进度款支付申请；
- (5) 竣工验收申请；
- (6) 最终结清申请单；
- (7) 工作联系单、往来函件及授权范围之外的其它事项。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在施工现场不少于 26 天/月。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22 天之外的如需外出需向监理及发包人请假，未经监理和发包人同意，项目经理每缺勤一天，发包人将给予 500 元人民币的处罚。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如需调换，必须经发包人同意。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

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2 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3 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____。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本合同价款采用 单价合同 方式确定。

(1)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① 该项目的工程成本 ② 企业管理费、利润、风险。 ③ 缺陷修复和保修费用 ④措施费 ⑤总承包服务费、投标人暂列金 ⑥规费、税金 ⑦缺陷修复和保修费用 ⑧合同期内市场价格、人工价格、机械设备购置租赁、政府收费等各种因素造成的价格变动。

承包人应当考虑上述风险因素，并根据各自实力、施工经验、现场周边环境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综合报价。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因素均包括在报价内。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按照国家、河南省有关工程造价文件调整。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40%。

预付款支付期限： 签订项目施工合同后，待材料设备进场具备开工条件时。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执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版及有关规定或其适用的修订版本和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进行计量。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签订项目施工合同后，待材料设备进场具备开工条件时，预付合同价款的 40%；项目实施中，可根据项目形象进度进行阶段性支付；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经有关部门评审后支付至

审定金额的 100%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合同约定。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合同约定。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按合同约定。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浚县水利局(浚县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河南帆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对浚县 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二批)联庄村楼房外墙防水建设项目(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①本工程承包人全部施工范围内的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②由施工质量引起的施工质量和由此引发的工程、设施损坏。具体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工程包含的所有建设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3.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为 2 年

5.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有关规定未明确的项目保修期为 2 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后 7 日内派人保修。承包

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费用由承包人费用中扣除。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立即向当地行政主管部门报告,及时

采取安全防护措施;并应委托原设计单位或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经发包人组织审核后由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通知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在本工程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承包人义务保修,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_____。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浚县水利局(浚县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河南帆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红强

(签字) 李红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621MA443HDH2Q

地 址: 浚县黄岛乡 地 址: 河南省鹤壁市浚县卫贤镇钜新

路南段 19 号

邮政编码: 456250 邮政编码: 456283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李红强

委托代理人: 李红强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393-6631650 电话: 15039244222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ymh550244@163.com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浚县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10617010130000359